淄教职字〔2020〕34号

淄博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驻淄高校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程

品牌专业申报和遴选工作的通知

驻淄各高等院校：

根据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驻淄高校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淄教职字〔2020〕14号）要求，为加快构建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的专业布局，在前段工作的基础上，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驻淄高校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程品牌专业（四个一批）申报和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和申报范围

从2020年到2023年，引领和支持驻淄高校紧密结合淄博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超前布局规划专业调整，新增一批与“四强”产业相关的新兴专业；优化提升一批与我市传统产业关联度高的特色专业；调整转型一批与现代服务业适应的应用服务型专业；挖掘培育一批产教深度融合的校企合作专业。紧紧围绕“四个一批”立项建设40个左右专业，使全市高等教育专业布局结构趋于合理，质量全面提升，服务经济社会能力显著增强，打造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优势品牌专业。

面向驻淄高等院校（含技师院校和合作共建高等教育机构），分两批申报和遴选。

第一批淄博市品牌专业（四个一批），共申报和遴选20个左右专业，予以重点支持立项建设。驻淄高校根据学校办学实际，对照“四个一批”专业建设引领方向和遴选标准条件，每一类批次均可申报1－2个专业，每校申报专业总数不超过5个。

第二批淄博市品牌专业（四个一批），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需要，适时启动的申报和遴选工作。

二、遴选条件

（一）新增一批与“四强”产业相关的新兴专业遴选基本条件

1.与我市新材料、智能装备、新医药、电子信息产业关联度高的专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芯片）、半导体微电子、信息技术与应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人工智能、材料科学与工程、智能装备制造、大数据、云计算、高分子材料与工程、制药与生物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氢能应用）等专业及相近专业；

2.专业建设方案具有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明确的建设目标、清晰的改革思路和科学的考核指标。人才培养目标符合社会发展需要，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注重创新精神、工匠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

3.师资队伍建设规划科学合理、措施有力。有高水平专业带头人，专业师资队伍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合理，校外兼职教师素质优良（或在专业建设中期达到要求）；

4.能够按照新时代对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要求，不断深化教学改革，优化课程体系，加强教材建设，更新教学内容，切实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建立科学有效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5.所在院系能保证申报专业的基本建设条件，学校能及时配套建设相应师资等。

（二）优化提升一批与我市传统产业契合度高的特色专业遴选基本条件

1.与我市化工、机械、建材、冶金、纺织、轻工、陶瓷等传统产业契合度高的专业，主要包括机械工程与机械设计、电气电力工程、机电与数控技术、智慧农业、纺织技术、工业分析、化工化学等专业及相近专业；

2.有较长的办学历史，已培养毕业生二届以上，培养的学生综合素质高、能力强，深受社会欢迎，就业率高；

3.有一支学历学位达标、职称结构、年龄结构、学科结构合理，数量满足教学需要的专业师资队伍，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带头人；

4.专业的教学基础设施条件良好，经费投入满足持续发展需要，校内外的实验、实习、实训条件能够满足实践教学的要求，与相关行业、企业有比较密切的联系和有效合作；

5.专业建设方案具有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明确的建设目标、清晰的改革思路和科学的考核指标。人才培养目标符合社会发展需要，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注重创新精神、工匠精神、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培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可操作性；

6.近5年获得过省级以上教学改革立项课题或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优先推荐。

（三）调整转型一批与现代服务业适应的应用服务型专业遴选基本条件

1.与我市基础服务、生产和市场服务、个人消费服务、公共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关联度高的专业，主要包括中医药、旅游管理、文化创意、物联网、动漫与数字媒体应用、财会金融、社区服务管理、医养健康、老年教育等专业及相近专业；

2.专业已培养毕业生一届以上，培养的学生综合素质高、能力强，相关服务企业对已就业的毕业生反馈好，评价高；

3.具有一支学历学位达标、职称结构、年龄结构、学科结构合理，数量满足教学需要的专业师资队伍；

4.具备丰富的教学资源，取得标志性成果。专业的教学基础设施条件良好，校内外的实验、实习、实训条件能够满足实践教学的要求，与相关行业、企业有比较密切的联系和有效合作；

5.专业建设方案具有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明确的建设目标、清晰的改革思路和科学的考核指标。人才培养目标符合社会发展需要，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注重创新精神、工匠精神、实践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培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可操作性；

6.近5年获得过省级以上教学改革立项课题或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优先推荐等。

（四）挖掘培育一批产教深度融合的校企合作专业遴选基本条件

1.该专业建立了完善的校企合作组织机构和工作运行机制，形成制度化的校企合作规划、政策、措施，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校企合作相关管理。

2.在人才培养、课程开发、实习实训、毕业生就业、教师实践培训、科技合作、企业职工培训等方面与企业长期深入合作，合作形式多样，合作关系稳定，合作年限在2年以上。注重与区域内规模以上企业开展合作，有效提升留淄就业率。

3.校企共同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相应的企业职工培训方案，符合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和企业生产实际，可操作性强。企业参与开发课程教材、多媒体课件、项目案例等教学资源，实习实训项目设计科学且不断更新。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引企入校”等校企合作实践教学改革，实行校企双主体育人，形成了具有专业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

4.强化“双师型”师资培养，经常性地安排教师赴企业实习实践并形成制度。校企共同申报市级及以上教科研项目。积极参与国家、省市、行业组织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科技研究等活动。校企联合开发的项目实施情况好，取得一定的科技成果、专利技术，或校企合作“典型案例”获得省级以上表彰奖励等。

5.为企业提供技术和研发服务，培养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培训高素质的员工。每年固定安排接受毕业生到企业实习就业、开展在职人员培训、组织专家进企业服务数量较多。技能型人才培养成效显著，特色鲜明，在促进企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方面具有较强的社会影响力和产业示范带动作用。

三、遴选办法和步骤

省“高水平学科”和省“一流本科专业”可不需要申报，经充分沟通，由我局会商财政、科技等部门确认，指标、经费可单列或从相关经费中统筹安排。其他品牌专业（四个一批）建设遴选项目，我局将组织专家对学校申报项目进行评估评审，择优遴选后公示结果。具体步骤如下：

（一）申报

本次专业调整优化工程品牌专业申报分两批进行。

第一批申报时间：2021年1月20日前。各高校所申报专业应满足“四个一批”专业建设条件要求，系统考虑专业差异及发展前景，统筹安排布置，每类“一批”建设专业每校限报2个，每校申报专业总数不超过5个。

第二批申报时间：2021年下半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遴选

由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对申报专业进行评估评审，2021年上半年遴选出第一批调整优化专业共20个左右（每类“一批”遴选5个左右），2021年年底前遴选出第二批调整优化专业20个左右（每类“一批”遴选5个左右）。

（三）立项

评审结果将在市教育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由市教育局会同相关部门确认，发文进行正式立项建设。

（四）建设

各高校依据建设方案有计划、有重点、分阶段组织实施。建设周期为3年，项目中期进行阶段性进展汇报与检查评估，项目结束时进行验收评估。

四、建设任务

（一）打造优势品牌专业

各高校紧密结合淄博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按照“突出优势、强化特色、创新机制、打造品牌”的要求，以岗位要求为基础，以促进就业为导向,以能力培养为本位，以技能教学为重点，积极面向市场，突出重点，加大投入，建设与我市区域经济结构相匹配，在全省乃至全国同层次同类专业中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特色优势专业。

1. 建设优秀教师团队

落实淄博市“人才金政37条”，优化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专业带头人提升专业水平、树立行业影响力，支持专业骨干教师积累企业工作经历、提高实践教学能力，形成和聚集一批在国内有一定知名度的学术创新团队。加强兼职教师管理和培训。建设一支结构合理、专兼结合、德技双馨，在专业能力、创新能力、科研和社会服务能力等方面适应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的优秀教师团队。

（三）培养高素质专业人才

主动适应淄博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对人才的需求，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落实国家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标准体系，加强专业标准化建设，完善人才培养质量保证体系，突出对学生综合素质与能力的培养，实现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结构平衡和良性互动。

（四）加强教学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专业教学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建设设施先进、具有实战（仿真）氛围和企业化管理机制、能满足本专业学生能力培养需求的生产性实训基地；积极与企业合作，建立能满足学生实习实训等要求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持续加大教育硬件投入，满足专业对更大的师生规模、更优质的教学配置、更先进的教学方式的要求，使教育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五）搭建一流平台

以培养特定行业、区域急需的人才和提高服务发展能力为导向，以提高师资队伍水平为重点，大力搭建校企协同创新平台、协同育人平台、技术应用中心、工程中心等，推动驻淄高校与行业、企业、地方政府、科研院所及境内外高水平院校等开展深度合作，实现各类教学资源的整合。

（六）产出一流成果

通过专业内涵建设，使立项专业拥有若干名在全国有影响的专业带头人和国家级、省市级教学名师，培育一批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建成一批在线开放精品课程、精品教材、专业教学资源库等优质教学资源，形成一批技术应用创新成果。

1. 经费支持

根据《关于印发<驻淄高校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淄教职字〔2020〕14号）文件要求执行。

各高校通过多渠道对立项专业配套建设经费。

1. 项目管理

市教育局负责对品牌专业（四个一批）建设项目管理，建立开放竞争申报机制、项目责任机制、绩效考核机制，定期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中期检查和绩效考核，对项目建设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一）开放竞争申报机制

所申报立项专业按规定的申报范围进行开放性、竞争性申报。项目在申报、评审、立项、检查验收、经费安排等环节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项目责任机制

1.项目依托高校为责任单位，校（院）长为第一责任人。实行专业负责人负责制，一般由申报专业所在院（系）主要负责人担任。

2.各立项专业要明确专业建设目标，理清专业建设思路，制定专业建设实施方案，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在课程改革与建设、教材建设、实验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教学改革与管理等方面落实相关人员责任，落实专业建设配套经费，保证按期达到或超过专业建设预期目标。

（三）绩效考核机制

专业建设周期为3年。建设第2年进行中期检查，中期检查不合格的，将要求学校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达到整改要求的，取消立项；建设期满后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将取消项目资格，并视情况采取收回资助资金、减少省级项目推荐等措施。

七、材料报送

请参与第一批品牌专业遴选的高校填写《驻淄高校专业调整优化建设工程申报书》（附件1）和《驻淄高校专业调整优化建设工程申报汇总表》（附件2），相关佐证材料可另行装订打印，于2021年1月20日前将所有报送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zbjyjzcjk@zb.shandong.cn。纸质版材料（一式三份）经学校盖章后同时报市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科。

联系人：王 程 电话：3187179 18553362966

附件：1.驻淄高校专业调整优化建设工程申报书

2.驻淄高校专业调整优化建设工程申报汇总表

 淄博市教育局

 2020年12月28日

附件1

# 驻淄高校专业调整优化建设工程

# 申 报 书

学 校 名 称

专 业 名 称

专 业 代 码

修 业 年 限

对应 产 业

专业开设时间

填 报 日 期

申 报 类 别 新兴专业□ 特色专业□

应用服务型专业□ 校企合作专业□

淄博市教育局 制

2020年12月

填 报 要 求

一、请根据申报书的各项内容实事求是、真实准确填写。

二、有关数字截止时间为填写申报书的时间。

三、文字描述要抓住重点、言简意赅，可另附页。

四、申报书双面打印，中缝装订，纸质封面(不加塑料封皮)。

五、新设专业如部分内容无法填写可空缺。

六、纸质稿与电子版内容要完全一致。

1．拟调整优化或新设专业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1-1驻淄高校拟调整优化专业现状 | 专业名称 |  | 专业代码 |  |
| 修业年限 |  | 所在院系 |  |
| 专业设置时间\* |  | 首次招生时间\*\* |  |
| 首届毕业生时间 |  | 已有毕业生届数 |  |
| 本专业现有在校生数 |  | 本专业累计毕业生数 | 　　 |
| 本专业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品牌专业、特色专业等） |  |
| 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学历 |  | 学位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现任职务（包括社会兼职） |  |
| 从事专业 |  |
| 联系电话 | 单位 |  | 住宅 |  |
| 手机 |  | 电子信箱 |  |
| 获得省级及以上奖励 |
| 获奖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 | 奖励等级 | 授奖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指由教育部、省教育厅（人社部门）正式批准或备案的普通本专科专业。

\*\*学生均指普通本专科学生，不包括研究生、成教生、五年一贯制和三二分段。

|  |  |
| --- | --- |
| 1-2专业校企合作情况 | 专业校企合作基本情况 |
| 校企合作的主要形式 |  | 合作企业数 |  |
| 主要合作企业名称 |  |  |  |  |
| 合作起始时间 |  |  |  |  |
| 合作主要内容和形式 |  |  |  |  |
| 企业参与教学（人/课时） |  |  |  |  |
| 2019年度接收实习实训学生（人月） |  |  |  |  |
| 2019年度接收半年顶岗实习学生数（人） |  |  |  |  |
| 2019年度接收就业学生数（人） |  |  |  |  |
| 2019年度学校为企业培训员工（人日） |  |  |  |  |
| 企业向学校捐赠或投入总额（万元） |  |  |  |  |
| 企业向学校（准）捐赠设备总值（万元） |  |  |  |  |
| 校企合作的主要做法 |  |

2.师资队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2-1驻淄高校拟调整优化专业师资队伍情况 | 专职教师人数\* |  | 其中高级职称比例 |  |
| 双师型教师数及比例 |  （ %） |
| 教师中老、中、青的比例为\*\* |  |
| 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比例 |  |
| 具有博士学位人数 |  | 具有硕士学位人数 |  |
| 高级职称教师中承担本专科教学任务比例 |  |
| 教师近5年发表教学研究论文数量\*\*\* |  |
| 教师近5年编写出版的教材数量\*\*\* |  |
| 近5年承担省、部级教学改革项目数量\*\*\* |  |
| 教师教学改革获奖情况（指获省级及以上奖励的优秀教学成果等） |
| 获奖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及奖励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师不包括公共课、基础课教师。

\*\*老、中、青分别指55岁（含）以上、40～55岁、40岁（含）以下。

\*\*\*教学研究论文、编写的教材和承担的省、部级教学改革项目需另附目录清单。

3.本专业科研学术水平

|  |  |  |
| --- | --- | --- |
| 3驻淄高校拟调整优化专业科研学术水平 | 近5年教师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数\* |  |
| 近5年教师出版专著数\* |  |
| 近5年教师主持省级及以上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情况 |
| 年份 | 项目名称 | 主持人 | 下达或委托项目单位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近5年教师科研成果获省级及以上奖励情况 |
| 年份 | 获奖人 | 获奖项目名称 | 获奖等级 | 授奖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师发表的论文、出版的专著需另附目录清单。

4.教学条件

|  |  |  |
| --- | --- | --- |
| 4本专业教学条件情况 | 课程中使用多媒体等现代教育技术教学的比例 |  |
| 学校近5年累计向本专业投入的专业建设经费 |  |
| 近3年本专业生均教学经费数量\* |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  |  |  |
| 生均实验仪器设备价值\*\* |  |
| 实验室、实训室数量 |  |
| 相对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情况 |
| 单位 | 有否协议 | 承担的教学任务 | 每次接受学生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经费指专业业务费、教学差旅费、教学仪器维修费、教学仪器设备购置费、图书资料购置费、体育维护费。

\*\*实验仪器设备指单价高于800元的仪器设备。

5.教学效果与社会评价

|  |  |
| --- | --- |
| 5本专业教学效果与社会评价 | 近5年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部门组织的各种教学类竞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或在国际比赛中获奖情况 |
| 竞赛时间 | 竞赛名称 | 获奖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专业近5年招生数 |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 年 | 2020年 |
|  |  |  |  |  |
| 近5年平均新生第一志愿报考率 |  |
| 近4年毕业生情况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 本专业近4年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 |  |  |  |  |
| 6.建设目标与实施方案（包括申报专业所面向的行业产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简要分析、专业建设总目标、师资队伍建设目标、人才培养目标、实习条件改善目标，建设实施步骤与内容等）： |
| 7.调整优化举措与保障措施（包括要解决的关键问题，采取的主要办法，建设目标实现的组织、人员、经费、政策保障及质量控制等，不超过3000字）： |

8.建设进度安排及2021年、2022、2023年预期绩效：

9. 建设经费预算

|  |  |
| --- | --- |
| 建设内容 | 建设经费来源及预算 |
| 合计（万元） | 市财政（万元） | 学校自筹（来源：　　）（万元） | 行业企业（来源：　　）（万元） | 其他（来源：　　）（万元） |
| 总计（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学校推荐意见

|  |
| --- |
| （包括推荐理由、论证意见、支持举措等）学校名称（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
| 联系人信 息 | 姓 名 |  | 部门及职务 |  |
| 办公室电话 |  | 传 真 |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附件2

|  |
| --- |
| 驻淄高校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程品牌专业申报汇总表 |
| 序号 | 申报类别 | 学校名称 | 申报专业名称 | 专业所对应产业 | 专业负责人 | 办公电话 | 手机号码 | 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请各高校按照各类推荐专业顺序填写以上表格，电子版使用EXCEL格式报送。 |  |

淄博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30日印发